

(1) 工作計劃^註

致：總學校發展主任(北區)

2024-2025 學年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的工作計劃

學校名稱：香海正覺蓮社佛教普光學校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學校行政	(1) 持續優化「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小組及有關機制，並持續監察和協調各範疇小組及科組推展有關「國家安全教育」措施。	觀察	2024年9月至2025年8月	副校長(盧) 工作小組成員	相關的守則及指引
	(2) 持續檢視校舍管理機制及程序，確保學校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包括租借校園設施、定期巡視校園範圍及定期檢視圖書館藏書。	觀察	2024年9月至2025年8月	副校長(芝) 校園環境組	
	(3) 圖書館所有新購的圖書須繼續先由行政人員及工作小組成員審閱才購切。訂購圖書繼續按既定機制處理。	文件檢視	2024年9月至2025年8月	圖書館主任 工作小組成員	
	(4) 持續檢視學校舉辦活動的機制和程序，確保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包括學生	觀察	2024年9月至2025年8月	學生活動統籌	

	活動、課外活動、邀請校外嘉賓演講、校友或家長教師會為學生舉辦的活動、校外導師任教的活動等。				
	(5) 持續檢視升掛國旗及奏唱國歌的安排，於各重要節慶日子、學校重要的日子及特別場合(包括：慶日前夕、特區成立日前夕、國家憲法日、國家安全教育日、畢業典禮等)升掛國旗及奏唱國歌。學校按校本每月一次於升國旗儀式後進行國旗下的講話，主題環繞國家成就和發展，以及價值觀教育等。	觀察 文件檢視	2024年9月至2025年8月	副校長(盧) 及 負責升旗隊老師	相關的守則 及指引
人事管理	(1) 透過新教職員入職培訓，向學校新入職的人員清楚說明學校對其職責及操守的要求和期望，包括遵守法律及社會接受的行為準則，並適時及適當地跟進員工的工作表現及操守。	觀察 / 文件檢視	2024年9月	教職員專業發展組	相關文件
	(2) 於學期開始前安排教職員簽閱學校行政手冊。透過閱覽第九章「維護國家安全及推行國家安全教育」及教育局制訂《教師專業操守指引》，提醒教職員須秉持專業操守，向學生表現對「維護國家安全法」應有的態度。	學校行政手冊	2024年9月	管理與組織範疇	學校行政手冊
	(3) 透過定期溝通會及教員室的展示，將有關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資訊及文件讓教職員了解及知悉。	會議記錄 資訊及文件	2024年9月至2025年7月	國家安全教育 統籌小組	

教職員培訓	(1) 鼓勵教學及非教學人員參加與國家安全相關的專業發展活動, 促進學校各級人員了解《香港國安法》的內容。	舉辦最少1次校內專業發展活動給全體教職員增加了解有關《基本法》和《香港國安法》的內容。	2024年9月至2025年7月	教職員專業發展組	
	(2) 繼續推薦了新入職教師進修核心培訓課程——《憲法》、《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培訓課程。	文件檢視	2024年9月至2025年7月	副校長(芝)	
	(3) 鼓勵學校管理層及中層管理人員積極參加內地考察, 拓寬視野, 親身了解國情及國家教育的發展。	文件檢視	2024年9月至2025年7月	校長及副校長	
學與教	(1) 參照「香港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 持續檢視及增潤學習領域/科目、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 以及有關《憲法》和《基本法》等課程內容, 以涵蓋國家安全的重要理念, 按學生的認知能力, 提升學生維護國家安全的意識, 培養學生成為具國家觀念、尊重法治和守法的良好國民。	文件檢視	2024年9月至2025年7月	學與教範疇統籌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組	相關文件
	(2) 持續透過觀課、查閱課業、審查試卷等監察機制, 定期檢視課堂教學及教學資源的內容和質素, 確保符合課程發展議會於各學習階段課程所訂定的課程宗旨、目標和內容, 選用的資料合宜, 並切合學生的程度和學習需要。	文件檢視	2024年9月至2025年7月	學與教範疇統籌科主任	
	(3) 繼續將有關《憲法》、《基本法》教育及國家安全教育的校本學與教資源存檔, 並保存最少三個學年, 以便有需要時查閱。	文件檢視	2024年9月至2025年7月	學與教範疇統籌科主任	相關文件

	(4) 公民與社會發展科安排高中學生內地考察, 幫助學生增加對中華文化的認識, 及了解國家的最新發展和成就。	活動檢討	2025年4月	公民與社會發展科科主任	教育局全額資助
	(5) 繼續推行第六節價值觀教育課, 把「國民教育」及「資訊素養」納入學習範疇, 目的是加強學生的國民身份認同及提升他們辨別資訊真偽的能力。(24/25學年為第二循環年)	課堂檢討	2024年9月至2025年7月	價值觀教育科任老師	相關文件
學生訓輔及支援	(1) 制定全校參與的校本支援策略, 定期檢視學生需要及行為問題, 加強情緒教育及預防工作; 並加強學生違規後的輔導工作及透過服務學習協助學生建立正面價值觀。	觀察／活動檢討	2024年9月至2025年7月	訓輔組	
	(2) 持續擴充及優化現有的學生升旗隊, 並加強升旗隊核心隊員之間的傳承。透過升旗隊在典禮上升掛國旗的表現, 讓全體學生熟習禮儀規定, 推動學生實踐尊重國旗、國徽及國歌; 並透過定期進行「國旗下的講話」加深學生認識國家安全教育不同範疇及國家歷史文化和各方面的發展, 提高他們的國家觀念及國民身份認同感。	觀察／活動檢討	2024年9月至2025年7月	訓輔組	
	(3) 「正向教育」已於2021/22學年開始有策略推展, 24/25學年為重新開始的第一循環年: ○ 2024/25學年主題-「勇氣」、「仁愛」 ○ 2025/26學年-「節制」、「智慧與知識」 ○ 2026/27學年-「公義」、「靈性」、「自我超越」	觀察／活動檢討	2024年9月至2025年7月	訓輔組	相關文件

	(4) 繼續透過一系列校本獎勵計劃, 包括「好學生齊齊扭」、「品德之星」及班本獎勵計劃等, 建立學生正面行為; 以及不同的服務學習計劃, 例如領袖生、工作大使計劃、ICAC iJunior領袖及班內小助手等, 建立責任感及承擔的精神。	觀察／活動檢討	2024年9月至2025年7月	訓輔組	相關文件
家校合作	(1) 繼續與家長保持緊密溝通, 尋求家長的支持、理解和配合, 推動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活動, 讓家校攜手促進有效學習和健康生活的模式。	家長問卷／觀察	2024年9月至2025年7月	德育、公民及國家教育組	
	(2) 繼續加強與家長緊密溝通, 透過舉辦親子活動和家長工作坊, 教導家長協助子女建立正確價值觀的方法, 讓學生成為一位守法守規的良好公民。	家長問卷／觀察	2024年9月至2025年7月	德育、公民及國家教育組 社工部	
其他	(1) 繼續與內地姊妹學校進行交流活動, 增加師生對國家的認識和認同。	觀察 / 網上交流活動紀錄	2024年9月至2025年7月	負責姊妹學校的教師	內地姊妹學校計劃津貼
	(2) 安排學生參加「同根同心」內地交流計劃、廣州甲木沙勞動教育基地學習團、慶祝國慶75周年香港特殊學生贛州行等國內交流活動, 為學生提供不同的學習經歷, 提升國民身份認同。	活動檢討	2024年9月至2025年7月	學生活動統籌 負責計劃老師	政府資助
	(3) 繼續舉辦中華文化到校體驗工作坊, 讓學生透過遊戲同樂, 加強他們對中華文化的了解; 亦安排學生參觀本地有關中華文化的設施。	觀察／活動檢討	2024年10月	中國語文科組	全方位學習津貼
	(4) 透過高中境外交流活動, 讓高中學生具體對不同文化的理解和尊重, 從而培訓學生國際視野和增進文化的素養。	活動檢討	2025年5月	躍進課程組	全方位學習津貼



校監簽署: 釋果德

校監姓名: 釋果德法師

日期: 05 NOV 2024

註: 由2022年11月起, 學校須按照本指引的規定, 於每年11月底前向本局提交經學校法團校董會／校董會／學校管理委員會／學校營辦者通過的年度報告及工作計劃(請參考本附錄第(二)部分的「工作計劃」及第(三)部分的「年度報告」範本)(例如: 2023/24學年的年度報告和2024/25學年的工作計劃須於2024年11月底前提交)。